

# 2016年学校党风廉政建设重点工作要点

今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总体要求是：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历次中央全会，省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精神，按照中央纪委、省纪委全会以及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提出的部署和要求，忠诚履行党章赋予的职责，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增强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持把纪律挺在前面，深化标本兼治综合治理，聚焦监督执纪问责，加强廉政教育和制度建设，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纠正查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推动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深入开展，努力建设风清气正政治生态，营造良好育人环境。

## 一、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

**1.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作为校院党委（党总支）中心组学习、教职工政治学习的重要内容，纳入党校教学、干部培训计划。开展“学习党章党规、学习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

**2. 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守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责任担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决查处违背教育方针政策、违反教育工作纪律的行

为。

**3. 严明课堂教学政治纪律。**完善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定期了解思想政治理论课授课情况，开展授课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和管理权。

**4. 强化阵地管理。**严把教材、出版审核关，加强对学报、校报、学校电视台、网站等传媒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教学科研、讲座论坛、舆论宣传等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严明政治纪律，严守政治规矩，始终坚持思想政治正确导向。

**5. 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深入贯彻省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意见（试行）》，认真落实签字背书、专题党课、定期报告、民主测评、述责述廉等制度，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地生根。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当好表率；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坚持原则、敢于担当，不做“老好人”。学校纪委委员、学院纪检委员履行监督责任，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学校纪委加强督导检查，对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力，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缺失、监督责任缺位，“四风”和腐败现象多发频发，选人用人失察，巡视整改不落实的，严肃追责和问责。

## **二、认真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

**1. 切实加强纪律教育。**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

《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十三届六次全会以及全国和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4月上旬至5月上旬，在全校开展“党规党纪学习月”活动，采取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讲专题党课、举办党规党纪知识测试竞赛等形式，对全体党员、干部进行一次党规党纪普及教育。

**2. 切实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让其成为党内生活的常态。遇到重要问题或普遍性问题，及时召开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对有信访反映的同志，经查核确有轻微违规违纪行为的，责成在民主生活会上自我检讨，进行批评帮助，敲响警钟；对廉政巡察、审计中发现领导干部存在“四风”问题和违反廉洁纪律问题，在民主生活会上剖析批评，提出整改要求和措施。认真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

**3. 切实严格干部监督管理。**加强对干部特别是单位和部门“一把手”的监督，发现问题线索及时处置。各学院党委纪检委员每学期末（6月底、12月底前）向学校纪委、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报告一次工作，重点汇报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执行民主集中制、廉洁自律等情况。

**4. 切实扎牢制度笼子。**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江西

师范大学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对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程序按规定选人用人，坚决防止和纠正超职数超规格配备干部、领导干部违规兼职取酬等问题，坚决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方面的不正之风。对现行规章制度进行一次梳理，做好“立、改、废”工作，进一步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

**5. 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的意见》，紧密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出台《江西师范大学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的实施办法》，形成领导班子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责任“三责”联动、集中发力的工作格局。把落实纪律挺在前面工作融入学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各个方面，明确各单位、各部门的责任清单，立规矩严纪律，建立协调联动工作机制，从组织领导和制度机制上保证把纪律挺在前面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 **三、深化作风建设**

**1.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廉洁自律准则、省委“作风建设二十条”，紧盯年节假期，开展提醒教育与明察暗访，持之以恒纠正“四风”问题。严肃查处违规收受礼金礼品、公款吃喝、变相公款旅游、违规出国（境）、参加“谢师宴”等突出问题；坚决查处规避组织监督，出入私人会所等

行为。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讲课、作报告、参加咨询活动的行为。加强公车监管，定期检查车载GPS运行情况，留用公车的单位每年向职能部门报告和公开经费开支情况。巩固办公用房、违规占用公有住房清理整治工作，做到正风肃纪。

**2. 持续推进“红包”和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问题专项治理。**继续推进“红包”问题专项治理，严格执行全省教育系统“红包”治理“十不准”规定，抓住重要节点开展警示教育，建立常态化防治机制。继续推进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问题专项治理，重点做好问题排查、线索核查、问责追究等工作。对违规收送“红包”、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的，一经查实，依纪依规作出处理，维护纪律的严肃性。

**3. 以优良党风引领学校风气向上向善。**把严格执行廉洁纪律作为改进作风的重要抓手，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和精神追求。积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成果向教学、科研领域延伸，引导干部廉洁修身，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保持清正廉洁政治本色；引导教师按照“四有标准”，自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教师，追求科学真理，遵守学术规范，抵制不正之风，提高教书育人的本领，形成优良的师德师风。

#### **四、强化监督工作**

**1. 积极配合省委第五巡视组做好巡视工作。**认真抓好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强化整改措施，提高整改效果。加强巡视成果运用，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学校管理、教学科研、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之中，举一反三，堵塞漏洞，建章立制，并着力提高制度的执行力，推进源头防治腐败工作。

**2. 继续开展廉政巡察和约谈工作。**加强廉政巡察工作力量，创新巡察方式，提高巡察实效。针对廉政巡察发现的问题，学校党委、行政和纪委对被巡察单位、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提出整改要求，达到红红脸、出出汗、排排毒的效果。

**3. 强化对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干部人事、招生录取、职称评审、基建采购等重点领域和环节的监督，确保风清气正和公开、公平、公正，防止不正之风。

**4. 加强党务校务公开。**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积极推进党务校务（院务、处务）公开，明确公开事项、公开方式，保障师生员工对学校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维护师生员工的切身利益。

**5. 加强审计监督。**继续对教学实验大楼项目进行工程审计。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做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财务收支审计工作，加强科研经费结题审签。结合廉政巡察，对被巡察单位的专项经费进行审计，发现问题早提醒早解决。

## **五、坚决查处违纪违规问题**

**1. 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咬耳朵、扯扯袖子、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大多数，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是极极少数。落实分类处置责任，一般性问题与本人见面，谈话提醒、函询核实，让党员干部相信组织、忠诚组织。对指向性明确的问题，切实做好初核工作，深入细致把握事实；审查谈话体现政治教育和思想引领，使谈话函询成为监督执纪的常态，建立健全谈话函询材料背书和审查机制。

**2. 把握好纪律审查导向。**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的问题，重点关注政治问题和腐败问题交织、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交织问题。坚持惩治与爱护并重，对受到诬告和无端指责的干部，及时予以澄清；把从严管理干部与关心爱护干部紧密结合起来，把正风肃纪与激励干事创业紧密结合起来。

**3. 落实好制度保证廉洁办学。**进一步完善以江西师范大学章程为“龙头”的制度体系，健全管理制度和议事规则，规范办事程序，形成科学有效的制度体系，防止因规矩缺失监管缺位产生“破窗效应”、滋生腐败问题。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推行权力清单制度，加强干部人事调配、资金分配、评审评估评比、

教学科研资源配置等监管，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加强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做好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资产评估备案、清产核资等工作。

## **六、推进廉政文化建设**

**1. 深入开展廉政教育。**坚持经常性教育与集中开展主题教育相结合、示范教育与警示教育相结合、自律与他律相结合，在党员、干部和教师中广泛开展党风廉政、师德师风教育，重点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科研项目负责人、评审专家等人员的教育，把廉洁教育和诚信教育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高尚的职业道德和良好的职业操守。

**2. 深入开展廉洁文化创建活动。**更新完善学校廉洁文化教育馆的布展内容，在瑶湖校区主干道、人员流动密集区域设置廉洁文化宣传品，推进校园廉洁文化景观建设。积极组织参与第五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创作征集及廉洁教育系列活动，营造廉洁文化氛围。发挥“正大清风”大学生廉洁文化社团作用，开展丰富多彩的廉洁文化创建活动，营造健康向上育人环境。

**3. 深入开展廉政文化研究。**加强研究队伍建设，以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和苏区干部好作风为研究方向，以挖掘江西红色基因、赣文化以及家规家风、乡规民约中蕴藏的廉洁文化元素为切入点，深入开展调研，形成研究成果。



## **七、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1. 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推进纪检监察部门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改进工作作风，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深化“三转”，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2. 重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选齐配强纪检监察干部，改善队伍结构；关心纪检监察干部的成长进步，加大交流使用力度。健全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引导纪检监察干部严于律己，自觉接受监督。

## 江西师范大学 2016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分工

总负责：田延光、梅国平

工作项目	任务和要求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分管校领导
<b>一、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b>	1. <b>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b> 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把讲话精神作为校院党委（党总支）中心组学习、教职工政治学习的重要内容，纳入党校教学、干部培训计划。开展“学习党章党规、学习系列讲话、做合格党员”学习教育活动。	党委宣传部 党委组织部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2. <b>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b> 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守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的责任担当，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决查处违背教育方针政策、违反教育工作纪律的行为。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单位 各部门	张艳国 涂宗财
	3. <b>严明课堂教学政治纪律。</b> 完善领导干部听课制度，定期了解思想政治理论课授课情况，开展授课纪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牢牢把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和管理权。	教务处 研究生院	各学院	张艳国 涂宗财
	4. <b>强化阵地管理。</b> 严把教材、出版审核关，加强对学报、校报、学校电视台、网站等传媒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教学科研、讲座论坛、舆论宣传等方面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严明政治纪律，严守政治规矩，始终坚持思想政治正确导向。	教务处 学报杂志社 党委宣传部 社科处 科技处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张艳国 涂宗财

	<p><b>5. 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b>深入贯彻省委《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意见（试行）》，认真落实签字背书、专题党课、定期报告、民主测评、述责述廉等制度，推进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落地生根。各单位、各部门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管好班子、带好队伍、当好表率；领导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坚持原则、敢于担当，不做“老好人”。学校纪委委员、学院纪检委员履行监督责任，及时发现和纠正问题，重要情况及时报告。学校纪委加强督导检查，对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不力，管党治党主体责任缺失、监督责任缺位，“四风”和腐败现象多发频发，选人用人失察，巡视整改不落实的，严肃追责和问责。</p>	<p>党（校）办 党委组织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p>
<p><b>二、认真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b></p>	<p><b>6. 切实加强纪律教育。</b>组织广大党员干部认真学习党章、《习近平关于严明党的纪律和规矩论述摘编》，十八届中央纪委六次全会、省纪委十三届六次全会以及全国和全省教育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精神。4月上旬至5月上旬，在全校开展“党规党纪学习月”活动，采取党委中心组专题学习、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讲专题党课、举办党规党纪知识测试竞赛等形式，对全体党员、干部进行一次党规党纪普及教育。</p>	<p>党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党校） 党委宣传部 学工部 研工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聂剑 赵明 涂宗财 贾俊芳 丁晖</p>
	<p><b>7. 切实严肃党内政治生活。</b>弘扬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用好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让其成为党内生活的常态。遇到重要问题或普遍性问题，及时召开民主生活会，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对有信访反映的同志，经查核确有轻微违规违纪行为的，责成在民主生活会上自我检讨，进行批评帮助，敲响警钟；对廉政巡察、审计中发现领导干部存在“四风”问题和违反廉洁纪律问题，在民主生活会上剖析批评，提出整改要求和措施。认真落实领导班子成员参加双重组织生活制度。</p>	<p>党委组织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p>	<p>各院级党委 （党总支）</p>	<p>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p>

<p><b>8. 切实严格干部监督管理。</b>加强对干部特别是单位和部门“一把手”的监督，发现问题线索及时处置。从今年起，各学院党委纪检委员每学期末向学校纪委、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报告一次工作，重点汇报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执行民主集中制、廉洁自律等情况。</p>	<p>党委组织部 党委办公室 纪委(监察审计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聂剑 贾俊芳 丁晖</p>
<p><b>9. 切实扎牢制度笼子。</b>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江西师范大学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加强对贯彻落实《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的监督检查，严格按程序按规定选人用人，坚决防止和纠正超职数超规格配备干部、领导干部违规兼职取酬等问题，坚决防止和纠正选人用人方面的不正之风。对现行规章制度进行一次梳理，做好“立、改、废”工作，进一步推进反腐倡廉制度建设。</p>	<p>党(校)办 党委组织部</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聂剑 丁晖</p>
<p><b>10. 切实把纪律挺在前面。</b>认真贯彻落实省委《关于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的意见》，紧密结合学校实际，制定出台《江西师范大学落实把纪律挺在前面要求的实施办法》，形成领导班子责任、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责任“三责”联动、集中发力的工作格局。把落实纪律挺在前面工作融入学校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方面，明确各单位、各部门责任清单，立规矩严纪律，建立协调联动工作机制，从组织领导和制度机制上保证把纪律挺在前面各项工作落到实处。</p>	<p>党委组织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p>

三、深化作风建设	<p><b>11. 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b>深入贯彻落实廉洁自律准则、省委“作风建设二十条”，紧盯年节假日，开展提醒教育与明察暗访，持之以恒纠正“四风”问题。严肃查处违规收受礼金礼品、公款吃喝、变相公款旅游、违规出国（境）、参加“谢师宴”等突出问题；坚决查处规避组织监督，出入私人会所等行为。进一步规范领导干部讲课、作报告、参加咨询活动的行为。加强公车监管，定期检查车载GPS运行情况，留用公车的单位每年向职能部门报告和公开经费开支情况。巩固办公用房、违规占用公有住房清理整治工作，做到正风肃纪。</p>	<p>党（校）办 党委组织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聂剑 贾俊芳 丁晖</p>
	<p><b>12. 持续推进“红包”和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问题专项治理。</b>继续推进“红包”问题专项治理，严格执行全省教育系统“红包”治理“十不准”规定，抓住重要节点开展警示教育，建立常态化防治机制。继续推进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问题专项治理，重点做好问题排查、线索核查、问责追究等工作。对违规收送“红包”、违规插手干预工程项目的，一经查实，依纪依规作出处理，维护纪律的严肃性。</p>	<p>纪委（监察审计处） 基建管理处 后勤保障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学校党政领导 领导班子成员</p>
	<p><b>13. 以优良党风引领学校风气向上向善。</b>把严格执行廉洁纪律作为改进作风的重要抓手，培养高尚道德情操和精神追求。积极推进党风廉政建设成果向教学、科研领域延伸，引导干部廉洁修身，加强党性修养，坚定理想信念，保持清正廉洁政治本色；引导教师按照“四有标准”，自觉做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教师，追求科学真理，遵守学术规范，抵制不正之风，提高教书育人的本领，形成优良的师德师风。</p>	<p>党委宣传部 教务处 科技处 社科处</p>	<p>各单位 各部门</p>	<p>聂剑 张艳国 涂宗财</p>

四、强化监督工作	14. 积极配合省委第五巡视组做好巡视工作。认真抓好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制定整改方案，明确整改责任，强化整改措施，提高整改效果。加强巡视成果运用，把全面从严治党要求融入学校管理、教学科研、服务保障等各项工作之中，举一反三，堵塞漏洞，建章立制，并着力提高制度的执行力，推进源头防治腐败工作。	党委办公室 党委组织部	各单位 各部门	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
	15. 继续开展廉政巡察和约谈工作。加强廉政巡察工作力量，创新巡察方式，提高巡察实效。针对廉政巡察发现的问题，学校党委、行政和纪委对被巡察单位、部门的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提出整改要求，达到红红脸、出出汗、排排毒的效果。	纪委(监察审计处) 党委组织部	各有关单位 各有关部门	田延光 梅国平 聂剑 贾俊芳
	16. 强化对重点领域的监督检查。加强对干部人事、招生录取、职称评审、基建采购等重点领域和环节的监督，确保风清气正和公开、公平、公正，防止不正之风。	党委组织部 人事处 招生就业处 研究生院 基建管理处 纪委(监察审计处)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赵明 涂宗财 姚弋霞 贾俊芳
	17. 加强党务校务公开。按照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积极推进党务校务(院务、处务)公开，明确公开事项、公开方式，保障师生员工对学校事务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维护师生员工的切身利益。	党(校)办 工会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丁晖
	18. 加强审计监督。继续对教学实验大楼项目进行工程审计。制定年度审计计划，做好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审计和财务收支审计工作，加强科研经费结题审签。结合廉政巡察，对被巡察单位的专项经费进行审计，发现问题早提醒早解决。	监察审计处	各单位 各部门	贾俊芳

五、坚决查处违纪违规问题	19. 运用好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让咬咬耳朵、扯扯袖子、红红脸、出出汗成为常态，党纪轻处分、组织调整成为大多数，重处分、重大职务调整的是少数，严重违纪涉嫌违法立案审查的只是极极少数。落实分类处置责任，一般性问题与本人见面，谈话提醒、函询核实，让党员干部相信组织、忠诚组织。对指向性明确的问题，切实做好初核工作，深入细致把握事实；审查谈话体现政治教育和思想引领，使谈话函询成为监督执纪的常态，建立健全谈话函询材料背书和审查机制	纪委(监察审计处) 党委组织部	各院级党委 (党总支)	聂剑 贾俊芳
	20. 把握好纪律审查导向。保持惩治腐败高压态势，重点查处十八大后不收敛、不收手，问题线索反映集中、群众反映强烈，现在重要岗位且可能还要提拔使用的领导干部的问题，重点关注政治问题和腐败问题交织、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交织问题。坚持惩治与爱护并重，对受到诬告和无端指责的干部，及时予以澄清；把从严管理干部与关心爱护干部紧密结合起来，把正风肃纪与激励干事创业紧密结合起来。	党委组织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	各院级党委 (党总支)	聂剑 贾俊芳
	21. 落实好制度保证廉洁办学。进一步完善以江西师范大学章程为“龙头”的制度体系，健全管理制度和议事规则，规范办事程序，形成科学有效的制度体系，防止因规矩缺失监管缺位产生“破窗效应”、滋生腐败问题。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人管事，推行权力清单制度，加强干部人事调配、资金分配、评审评估评比、教学科研资源配置等监管，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加强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做好国有资产产权登记、资产评估备案、清产核资等工作。	党(校)办 党委组织部 人事处 财务处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技处 社科处 资产管理处 后勤保障处 资产经营公司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张艳国 涂宗财 姚弋霞 童颖华 丁晖

六、推进廉政文化建设	22. 深入开展廉政教育。坚持经常性教育与集中开展主题教育相结合、示范教育与警示教育相结合、自律与他律相结合，在党员、干部和教师中广泛开展党风廉政、师德师风教育，重点加强对各级领导干部、学科带头人、学术带头人、科研项目负责人、评审专家等人员的教育，把廉洁教育和诚信教育作为教师队伍建设的重要内容，树立崇高的职业理想、高尚的职业道德和良好的职业操守。	党委宣传部 教务处 研究生院 科技处 社科处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张艳国 涂宗财
	23. 深入开展廉洁文化创建活动。更新完善学校廉洁文化教育馆的布展内容，在瑶湖校区主干道、人员流动密集区域设置廉洁文化宣传品，推进校园廉洁文化景观建设。积极组织参与第五届全国高校廉政文化创作征集及廉洁教育系列活动，营造廉洁文化氛围。发挥“正大清风”大学生廉洁文化社团作用，开展丰富多彩的廉洁文化创建活动，营造健康向上育人环境。	党委宣传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 团委	各单位 各部门	聂剑 赵明 贾俊芳
	24. 深入开展廉政文化研究。加强研究队伍建设，以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和苏区干部好作风为研究方向，以挖掘江西红色基因、赣文化以及家规家风、乡规民约中蕴藏的廉洁文化元素为切入点，深入开展调研，形成研究成果。	纪委(监察审计处) 廉政文化研究中心	各单位 各部门	贾俊芳
七、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	25. 加强履职能力建设。推进纪检监察部门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能力建设，认真践行“三严三实”要求，改进工作作风，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深化“三转”，聚焦主责主业，强化监督执纪问责。	纪委(监察审计处)	各单位 各部门	贾俊芳
	26. 重视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选齐配强纪检监察干部，改善队伍结构；关心纪检监察干部的成长进步，加大交流使用力度。健全内部监督制约机制，引导纪检监察干部严于律己，自觉接受监督。	党委组织部	纪委(监察审计处)	聂剑 贾俊芳